

招 标 代 理 委 托 书

委托单位：广州穗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受托单位：广东至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根据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

(2308-440112-04-01-213138、2311-440112-04-01-660129)批准，

我单位负责建设的黄埔区元岗住宅开发项目勘察，目前已具备招

标条件，现委托广东至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招标工

作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用公开方式进行招标。

特此委托

广州穗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2024 年 2 月 5 日

